



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

Starjoy Wellness and Travel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 3662)

通知信函

2025 年 9 月 17 日

尊敬的股東

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有關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本次公司通訊」）之刊發通知

本公司本次公司通訊備有中、英文版本，並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jw.net）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如閣下若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收取或接收本次公司通訊出現困難或希望收取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版本，我們會在收到閣下的要求後，盡快向閣下提供所要求的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版本，費用全免；閣下可以書面方式通知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電郵至 starjoy.ecom@computershare.com.hk。

發佈公司通訊之新安排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新規則第 2.07A 條¹以及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細則，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其股東³發佈本公司日後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²，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

就此而言，以下安排已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

安排

1.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⁴

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通過電子郵件）向股東個別地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果本公司沒有獲取股東的電子郵箱地址或其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無效⁵，本公司將以印刷本形式向其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連同一份索取股東有效電子郵箱地址的表格，以便將來以電子通訊方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2. 公司通訊

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sjw.net）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公司通訊。

本公司將通過電子郵件方式或郵寄方式（僅在本公司沒有獲取股東有效電子郵箱地址時）向股東發送公司通訊網站版本⁶的登載通知，該通知將同時提供英文和中文版本。

3. 向本公司提供股東電子郵箱地址

為了支援通過電子郵件進行電子通訊，本公司建議股東通過掃描本函隨附之回條（「回條」）上列印的專屬二維碼來提供電子郵件地址。或者，股東也可以簽署回條並交回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starjoy.ecom@computershare.com.hk 向本公司提供其電子郵箱地址。

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箱地址。假若本公司沒有收到股東的電子郵箱地址或股東所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無法使用，本公司將按照上述安排行事。如果本公司向股東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本公司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4. 索取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對於因任何原因難以收取或訪問本公司網站或希望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的股東，本公司將應股東發送至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 starjoy.ecom@computershare.com.hk 的書面形式請求，將日後的公司通訊及/或相關公司通訊（視情況而定）的印刷本免費向其寄發。請注意，收取未來公司通訊印刷版之請求由收悉 閣下請求當日起計一年內有效，此後將過期。

有關(i) 發佈公司通訊及(ii) 索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sjw.net）「投資者關係」的部分。閣下如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發送電子郵件至 starjoy.ecom@computershare.com.hk 查詢。

1. 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
2. 公司通訊包括本公司發佈或將予發佈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會報告，公司年度帳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季度報告（如有）；(d) 會議通告；(e) 上市文件；(f) 通函；(g) 代表委任表格。
3.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4.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任何涉及要求本公司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作為本公司股東權利的公司通訊。
5. 閣下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箱地址。如果本公司向股東提供的電子郵箱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本公司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6. 在本公司網站上發佈的中英文版本之公司通訊電子版。

承董事會命
星悅康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吉人

當閣下寄回此回條時，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閣下無需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

